股票代码:002433 股票简称:太安堂 公告编号:2017-093
债券代码:112336 债券简称:16太安债

广东太安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太安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于2018年12月12日在公司麒麟园二楼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18年12月2日以电子邮件、传真、送达、电话等方式发出。会议应参会董事9名,实际参加会议董事9名,符合召开董事会会议的法定人数。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柯树泉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进行表决,通过了如下事项: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公司注册资本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回购注销首次授予和预留授予的部分限制性股票工作已经完成,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76890.72万元减少至人民币76677.32万元。公司董事会决定按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修订《公司章程》的相关条款并办理变更注册资本的工商变更登记相关事项。新修订的《公司章程》披露在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广东太安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太安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二月十三日

证券代码:002173 证券简称:创新医疗 公告编号:2018-119

创新医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产品到期赎回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创新医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2017年第十一次临时会议和2017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对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10,000.00万元(含目前正在进行现金管理的部分募集资金)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适时购买安全性高,满足保本要求,产品发行主体能够提供保本承诺,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2017年9月19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创新医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7-124)。

一、本次结构性存款产品到期赎回情况

1、公司在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黑龙江分行认购的15,000.00万元光大银行结构性存款产品于2018年12月11日到期。目前,上述光大银行结构性存款产品本金及收益已全额存入募集资金专户。本次结构性存款产品赎回本金15,000.00万元,获得收益人民币3,487,500.00元。

2、公司在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文化宫支行认购的10,000.00万元招商银行结构性存款CHB000056于2018年12月11日到期。目前,上述招商银行结构性存款产品本金及收益已全额存入募集资金专户。本次结构性存款产品赎回本金10,000.00万元,获得收益人民币2,243,835.62元。

3、公司全资子公司齐齐哈尔建华医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建华医院”)在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齐齐哈尔分行认购的5,000.00万元广发银行“新加薪16号”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于2018年12月12日到期。目前,上述广发银行结构性存款产品本金及收益已全额存入募集资金专户。本次结构性存款产品赎回本金5,000.00万元,获得收益人民币523,561.64元。

二、本次到期结构性存款产品的基本情况

1、2018年6月11日,公司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黑龙江分行签订了《结构性存款合同》等,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15,000.00万元认购了光大银行结构性存款产品。该结构性存款产品起息日:2018年6月11日,产品到期日:2018年12月11日。具体内容详见2018年6月13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创新医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到期赎回及购买结构性存款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51)。

2、2018年6月12日,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文化宫支行签订了《招商银行单位结构性存款协议》等,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10,000.00万元认购了招商银行结构性存款CHB00056。该结构性存款产品起息日:2018年6月12日,产品到期日:2018年12月11日。具体内容详见2018年6月14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创新医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结构性存款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53)。

3、2018年9月12日,建华医院与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齐齐哈尔分行签订了《广发银行“薪加薪16号”人民币结构性存款合同》等,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5,000.00万元认购了广发银行“薪加薪16号”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该结构性存款启动日:2018年9月12日,结构性存款到期日:2018年12月12日。具体内容详见2018年9月13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创新医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结构性存款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84)。

三、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理财产品和结构性存款产品未到期情况

截止2018年12月12,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理财产品未到期的总金额为5,000.00万元,购买结构性存款产品未到期的总金额为25,900.00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2018年7月5日,公司与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签订了《浙商银行人民币单位结构性存款协议(封闭式)》,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9,100.00万元在浙商银行杭州良渚支行认购了浙商银行单位结构性存款产品,该产品起息日:2018年7月5日,产品到期日:2019年1月5日(详见公司2018-058号公告)。

2、2018年8月9日,公司全资子公司海宁康华医院有限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宁支行签署了相关理财产品说明书等,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5,000.00万元认购了工商银行海宁支行工银理财保本型“随心E”(定向)2017年第3期理财产品。该产品购买日:2018年8月9日,预约自动到期日:2019年2月11日(详见公司2018-067号公告)。

3、2018年11月30日,建华医院与哈尔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齐齐哈尔分行签订了《哈尔滨银行结构性存款产品协议书》等,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6,000.00万元认购了哈尔滨银行201811号27期单位结构性存款产品。该结构性存款起息日(初始评价日):2018年11月30日,结构性存款到期日(最终评价日):2019年4月30日(详见公司2018-114号公告)。

4、2018年12月10日,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海宁支行签订了《中信银行公司业务上门服务协议书》等,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10,800.00万元认购了共赢利率结构23252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产品编码:C181R0152)。该结构性存款起始日:2018年12月10日,产品到期日:2019年6月10日(详见公司2018-117号公告)。

四、备查文件

结构性存款产品赎回的相关凭证。

特此公告。

创新医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2月13日

德邦锐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分红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8年12月13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德邦锐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德邦锐乾债券	
基金主代码		004246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7年1月18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德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德邦锐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德邦锐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	
收益分配基准日		2018年12月7日	
有关年度分红次数的说明		本次分红为2018年度的第4次分红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德邦锐乾债券A	德邦锐乾债券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4246	004247
截止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的相关指标	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份额净值(单位:人民币元)	1.0221	1.0236
	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可供分配利润(单位:人民币元)	12,449,848.22	2,714.74
本次下属分级基金分红方案(单位:元/10份基金份额)		0.2000	0.2000

2. 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权益登记日	2018年12月17日	
除息日	(场内)-	(场外)2018年12月17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18年12月18日	
分红对象	权益登记日在德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全体基金份额持有人。	
红利再投资相关事项的说明	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其现金红利转换基金份额的份额资产净值确定日为2018年12月17日; 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所转换的基金份额将于2018年12月18日直接计入其基金账户,2018年12月19日起可查询、赎回。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颁布的相关规定,基金向投资者分配的基金收益,暂免征收所得税。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次分红免收分红手续费和红利再投资的申购费用。	

注:现金分红款将于2018年12月18日自基金托管账户划出。

3.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德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dbfund.com.cn

(2)德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服热线:400-821-7788(免长途通话费用)

(3)权益登记日申请申购或转换转入的基金份额不享有本次分红权益,权益登记日申请赎回或转换转出的基金份额享有本次分红权益。

(4)投资者若未选择具体分红方式,本基金默认现金分红方式。本次分红确认的方式将按照投资者在权益登记日之前(不含权益登记日)最后一次选择成功的分红方式为准。希望修改分红方式的,请务必在权益登记日之前(不含权益登记日)到销售网点办理变更手续。

(5)本基金的销售机构:

德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德邦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万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山东)有限公司、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华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州期货有限公司、中信期货有限公司、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一路财富(北京)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具体销售机构以实际为准)。

(6)风险提示:因分红导致基金份额净值变化,不会改变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也不会降低基金投资风险或提高基金投资收益。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将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人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等相关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本公告的解释权归德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600103 证券简称:青山纸业 公告编号:临2018-085

福建省青山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深圳市恒宝通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理财产品受托方:银行

●本次购买理财产品金额:人民币2,500万元

●理财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结构性存款

●理财产品期限:不超过1年

●截至本公告日,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余额为人民币5,500万元。

福建省青山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八届二十一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深圳市恒宝通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拟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控股子公司深圳市恒宝通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宝通”)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本次现金管理金额累计最高不超过人民币6,000万元(含6,000万元),投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具体详见公司于2018年8月21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刊登的《福建省青山纸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深圳市恒宝通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拟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8-050)。

公司控股子公司恒宝通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恒宝通拟在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并确保公司经营需求的前提下,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及资金收益水平。投资额度累计最高不超过人民币6,000万元(含6,000万元),资金可以滚动投资,在上述投资额度内,投资产品取得的收益可以进行再投资,但再投资的金额包括在上述额度内,即指在投资期限内任一时点持有未到期投资产品总额不超过人民币6,000万元。投资期限自恒宝通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具体详见恒宝通于2018年8月20日、2018年9月6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网站(www.neeq.com.cn)上披露的《深圳市恒宝通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8-033)、《深圳市恒宝通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36)和《深圳市恒宝通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8-042)。

一、恒宝通购买理财产品的实施情况

2018年9月至今,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恒宝通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及有关进展公告详见恒宝通持续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相关公告,以及本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陆续披露的《关于控股子公司深圳市恒宝通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8-062、临2018-063、2018-064、2018-072、2018-073、2018-080、2018-082、2018-083、2018-084)。

1、前次购买已到期理财产品及其赎回情况

2018年9月7日,恒宝通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了金额为1,500万元的产品代码为TGN170001的平安银行“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挂钩利率)开放型92天人民币产品”,产品类型为开放型、保本浮动收益型产品,到期日为2018年12月8日。恒宝通已于2018年12月10日赎回上述到期理财产品本金1,500万元,并收到理财收益156,452.05元。

2018年11月26日,恒宝通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了金额为1,000万元的产品代码为83372340的兴业银行“15天封闭式深圳市恒宝通光电子股”产品,产品类型为保本浮动收益类,到期日为2018年12月11日。恒宝通已于2018年12月11日赎回上述到期理财产品本金1,000万元,并收到理财收益12,328.77元。

2、本次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受托人	产品名称	金额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产品类型	预期年化收益率(%)	资金来源	是否关联关系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100%保本挂钩利率)产品	1,500.00	2018-12-11	2019-2-11	结构性存款	3.95%	闲置自有资金	否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10天封闭式深圳市恒宝通光电子股	1,000.00	2018-12-11	2018-12-21	保本浮动收益型	2.50%	闲置自有资金	否
合计	-	2,500.00	-	-	-	-	-	-

3、已购买未到期理财产品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受托人	产品名称	金额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产品类型	预期年化收益率(%)	资金来源	是否关联关系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21天封闭式深圳市恒宝通光电子股	1,100.00	2018-11-22	2018-12-13	保本浮动收益型	3.20%	闲置自有资金	否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企金结构性存款30天封闭式产品	700.00	2018-11-28	2018-12-28	保本浮动收益型	2.90%	闲置自有资金	否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66天封闭式深圳市恒宝通光电子股	1,200.00	2018-12-7	2019-2-11	保本浮动收益型	3.45%	闲置自有资金	否
合计	-	3,000.00	-	-	-	-	-	-

二、投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公司控制措施

1、投资目的及对控股子公司的影响

由于投资产品的利率远高于同期银行活期存款利率,进行现金管理具有明显的收益性。恒宝通公司在确保不影响恒宝通公司日常经营活动所需资金的情况下运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适度的现金管理,能提高恒宝通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增加投资收益,为恒宝通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恒宝通公司进行现金管理产品的资金仅限于闲置自有资金,所购买的为短期保本型投资产品,不影响其日常资金正常周转和主营业务正常发展的需要。

2、投资风险

(1)尽管保本型现金管理产品属于风险较低的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收益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恒宝通公司根据金融市场的变化及自身资金需要变化会进行适时适量的介入,因此现金管理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3)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风险。

3、风险控制措施

(1)恒宝通公司选择的投资产品为短期保本型产品。

(2)恒宝通公司经营层需事前评估投资风险,严格筛选投资对象,选择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经营效益好、资金运作能力强的单位所发行的产品,且产品发行主体需提供保本承诺。

(3)恒宝通公司规定必须以恒宝通公司名义设立现金管理业务的账户,不得使用他人账户进行操作现金管理业务;

(4)恒宝通公司及时分析和跟踪暂时闲置资金所投资产品的投向、项目进展和净值变动情况,严格控制投资风险。

三、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2018年8月21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登的《福建省青山纸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八届二十一次董事会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四、截至本公告日,恒宝通累计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余额为人民币5,500万元。

五、备查文件

1、深圳市恒宝通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订的“兴业银行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协议”

2、深圳市恒宝通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与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订的“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100%保本挂钩利率)产品合约”

特此公告

福建省青山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八年十二月十二日

证券代码:600103 证券简称:青山纸业 公告编号:临2018-086

福建省青山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漳州水仙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理财产品受托方:银行

●本次购买理财产品金额:人民币5,000万元

●理财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结构性存款

●理财产品期限:不超过1年

●购买理财产品金额:本次委托理财总金额为人民币5,000万元;截至本公告日,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总额为人民币8,000万元。

福建省青山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八届十六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控股子公司漳州水仙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水仙药业”)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本次现金管理金额累计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8,000 万元(含 8,000 万元),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具体详见公司于2018年4月17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刊登的《福建省青山纸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8-010)。

2018年4月30日,公司控股子公司水仙药业股东大会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水仙药业在确保不影响日常生产经营活动的前提下,在保证资金流动性和安全性的基础上,运用部分自有闲置资金开展现金管理业务。本次运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投资品种为低风险、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保本型产品(包括但不限于银行固定收益型或保本浮动收益型的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等),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8,000万元,在授权有效期内该资金额度可滚动使用。投资期限自水仙药业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一年。

一、水仙药业购买理财产品的实施情况

2018年6月至今,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水仙药业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情况及有关进展公告详见水仙药业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相关公告,以及本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陆续披露的《关于控股子公司漳州水仙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8-044、临2018-061、临2018-077)。

1、前次购买已到期理财产品及其赎回情况

2018年9月5日,水仙药业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了金额为3,000万元的中国光大银行福州南门支行“2018年对公结构性存款统发第94期”的产品,产品类型为保证收益型,到期日为2018年12月5日,水仙药业已于2018年12月5日赎回上述到期理财产品本金3,000万元,并收到理财收益303,750.00元。

2、本次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受托人	产品名称	金额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产品类型	预期年化收益率(%)	资金来源	是否关联关系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漳州分行	蓝通财富结构性存款	3,000.00	2018.12.12	2019.02.13	期限结构型	4.20	闲置自有资金	否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	统发一三零 期产品3	2,000.00	2018.12.12	2019.02.12	保证收益型	4.00	闲置自有资金	否
合计	-	5,000.00	-	-	-	-	-	-

3、已购买未到期理财产品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受托人	产品名称	金额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产品类型	预期年化收益率(%)	资金来源	是否关联关系
浙江稠州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	如意宝RY180142期	3,000.00	2018-11-15	2019-02-13	保本浮动收益型	4.55	闲置自有资金	否
合计	-	3,000.00	-	-	-	-	-	-

二、投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公司控制措施

1、投资目的及对控股子公司的影响

由于银行理财产品利率远高于同期银行活期存款利率,银行理财产品投资具有明显的收益性。水仙药业本次使用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保本型产品,是在确保正常经营业务前提下进行的,不影响子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

通过进行适度的低风险短期投资,公司子公司主动对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上市公司和股东谋取较好的投资回报,不会损害公司股东利益。

2、银行理财产品投资风险

尽管保本型现金管理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收益将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3、风险控制措施

(1)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水仙药业经营层需事前评估投资风险,严格筛选投资对象,选择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经营效益好、资金运作能力强的单位所发行的产品,且产品发行主体需提供保本承诺。经营层将跟踪暂时闲置自有资金所投资产品的投向、项目进展和净值变动情况,如评估发现可能影响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安全性风险;

(2)水仙药业公司将根据生产经营情况安排选择相适应的产品种类和期限,确保不影响生产经营。水仙药业监事会及本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费用由水仙药业公司承担。本公司审计室负责对产品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地预计各项投资可能的风险与收益,向本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定期报告。

三、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2018年4月17月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登的《福建省青山纸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2017年年报及其他重点关注事项的专项说明及独立意见》

四、截至本公告日,水仙药业累计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总额为人民币捌仟万元整(￥80,000,000.00)。

五、备查文件

1、漳州水仙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漳州分行签订的“结构性存款合同产品协议”

2、漳州水仙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签订的“结构性存款合同”

特此公告

福建省青山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八年十二月十二日

证券代码:002559 证券简称:亚威股份 公告编号:2018-049

江苏亚威机床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购买理财产品的审批情况

江苏亚威机床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4月20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最高额不超过30,000万元的自有资金用于向商业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承诺的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在一年内使用。《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公告》(2018-017)及监事会、独立董事出具的意见刊载于2018年4月24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二、本次购买理财产品基本情况

1、2018年8月14日,公司以自有资金5,000万元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银行”)购买理财产品,具体如下:

(1)产品名称:共赢利率结构21392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2)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类

(3)投资周期:111天

(4)产品起始日:2018年8月17日

(5)预计到期日:已收回至公司账户

(6)产品预期年化收益率:产品联系标的为伦敦时间上午11点的美元3个月LIBOR。产品年化收益率确定方式如下:如果在联系标的观察日(2018年12月4日)伦敦时间上午11点,联系标的“美元3个月LIBOR利率”小于或等于8.00%,产品年化收益率为4.20%;如果在联系标的观察日伦敦时间上午11点,联系标的“美元3个月LIBOR利率”大于8.00%,产品年化收益率为4.60%。上述测算收益不等于实际收益。

(7)购买理财产品金额:5,000万元

(8)资金来源:公司自有资金

(9)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与中信银行无关联关系

2、2018年8月30日,公司以自有资金1,000万元向中信银行购买理财产品,具体如下:

(1)产品名称:共赢利率结构21585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2)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类

(3)投资周期:39天

(4)产品起始日:2018年8月31日

(5)预计到期日:已收回至公司账户

(6)产品预期年化收益率:产品联系标的为伦敦时间上午11点的美元3个月LIBOR。产品年化收益率确定方式如下:如果在联系标的观察日(2018年10月5日)伦敦时间上午11点,联系标的“美元3个月LIBOR利率”小于或等于8.00%,产品年化收益率为3.60%;如果在联系标的观察日伦敦时间上午11点,联系标的“美元3个月LIBOR利率”大于8.00%,产品年化收益率为4.00%。上述测算收益不等于实际收益。

(7)购买理财产品金额:1,000万元

(8)资金来源:公司自有资金

(9)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与中信银行无关联关系

3、2018年8月30日,公司以自有资金2,000万元向中信银行购买理财产品,具体如下:

(1)产品名称:共赢利率结构21586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2)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类

(3)投资周期:103天

(4)产品起始日:2018年8月31日

(5)预计到期日:已收回至公司账户

(6)产品预期年化收益率:产品联系标的为伦敦时间上午11点的美元3个月LIBOR。产品年化收益率确定方式如下:如果在联系标的观察日(2018年10月10日)伦敦时间上午11点,联系标的“美元3个月LIBOR利率”小于或等于8.00%,产品年化收益率为4.20%;如果在联系标的观察日伦敦时间上午11点,联系标的“美元3个月LIBOR利率”大于8.00%,产品年化收益率为4.60%。上述测算收益不等于实际收益。

(7)购买理财产品金额:2,000万元

(8)资金来源:公司自有资金

(9)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与中信银行无关联关系

4、2018年11月7日,公司以自有资金3,000万元向中信银行购买理财产品,具体如下:

(1)产品名称:共赢利率结构22759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2)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类

(3)投资周期:187天

(4)产品起始日:2018年11月9日

(5)预计到期日:2019年5月15日

(6)产品预期年化收益率:产品联系标的为伦敦时间上午11点的美元3个月LIBOR。产品年化收益率确定方式如下:如果在联系标的观察日(2019年5月13日)伦敦时间上午11点,联系标的“美元3个月LIBOR利率”小于或等于8.00%,产品年化收益率为4.00%;如果在联系标的观察日伦敦时间上午11点,联系标的“美元3个月LIBOR利率”大于8.00%,产品年化收益率为4.40%。上述测算收益不等于实际收益。

(7)购买理财产品金额:3,000万元

(8)资金来源:公司自有资金

(9)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与中信银行无关联关系

5、2018年12月11日,公司以自有资金1,939万元向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商银行”)购买理财产品,具体如下:

(1)产品名称:浙商银行企业应收款链平台产品

(2)产品类型:保本收益类

(3)投资周期:244天

(4)产品起始日:2018年12月12日

(5)预计到期日:2019年8月12日

(6)产品预期年化收益率:4.50%

(7)购买理财产品金额:1,939万元

(8)资金来源:公司自有资金

(9)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与浙商银行无关联关系

三、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1、公司购买的皆为保本收益型理财产品,且理财产品都经过严格的评估,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地介入,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3、政策变化、监督管理风险和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风险。

(二)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财务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保本型投资理财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由公司审计部门进行日常监督,不定期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审计、核实。

3、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公司购买理财产品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将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理财产品的购买以及相应的损益情况。

四、其他事项说明

1、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通过进行适度的低风险短期理财,对闲置的自有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以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和股东获取较好的投资回报。

2、截至本公告日,本公告前12个月内,公司除上述交易外,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如下:

2018年4月25日,公司以自有资金5,000万元向中信银行购买了保本浮动收益类理财产品。详情请查阅公司2018年4月27日披露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2018-019)。

2018年5月9日,公司以自有资金1,000万元向中投证券购买本金保障类理财产品。详情请查阅公司2018年5月12日披露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2018-020)。

2018年7月11日,公司以自有资金2,000万元向中信银行购买了保本浮动收益类理财产品。详情请查阅公司2018年7月13日披露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2018-025)。

五、备查文件

相关理财产品认购资料

特此公告。

江苏亚威机床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二月十三日

股票简称:怡亚通 股票代码:002183 公告编号:2018-393

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18年第二十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暨股东大会补充通知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12月5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五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2018年第二十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公司定于2018年12月24日召开2018年第二十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8年12月7日刊登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的《关于召开2018年第二十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391)。

公司董事会于2018年12月11日收到公司第二大股东深圳市怡亚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怡亚通控股”)以书面形式提交的《关于提请增加2018年第二十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临时提案的函》,提议将《关于公司向银行、证券公司、资产管理公司、保理公司等金融机构申请办理应收账款无追索权保理业务的议案》以临时提案方式提交公司2018年第二十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一并审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

有关规定: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3%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在股东大会召开10 日前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召集人。召集人应当在收到提案后2日内发出股东大会补充通知,公告临时提案的内容。

经公司董事会审核,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怡亚通控股持有公司股份378,979,79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7.85%,提案人的身份符合有关规定,上述临时提案属于公司股东大会的职权范围,提案人资格、提案内容,提案程序符合相关规定,因此公司董事会同意将上述临时提案提交公司2018年第二十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除增加上述临时提案外,原通知中列明的公司2018年第二十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开时间、地点、股权登记日等事项均保持不变。现将2018 年第二十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事项补充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会议届次: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第二十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本公司董事会。公司于2018年12月5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五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2018年第二十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3、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18年12月24日(周一)下午2:30。

网络投票时间为:2018年12月23至12月24日。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8年12月24日上午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

(2)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8年12月23日下午15:00至12月24日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6、股权登记日:2018年12月17日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深圳市龙岗区南湾街道李朗路3号怡亚通供应链整合物流中心1栋1楼0116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深圳市安新源贸易有限公司向上海品众商业保理有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由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议案》

2、审议《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陕西怡亚通深度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向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由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议案》

3、审议《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北京卓优云智科技有限公司向星展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深